

公司代码：601677

公司简称：明泰铝业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马廷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军训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继明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	4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5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2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2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4
第九节	财务报告.....	25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24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明泰铝业	指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明泰	指	郑州明泰实业有限公司
特邦特	指	河南特邦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小贷公司、小额贷款公司、义瑞小贷	指	巩义市义瑞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巩电热力	指	河南巩电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南车	指	郑州南车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南车四方股份公司、南车四方	指	南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明泰新材料	指	郑州明泰交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董监高	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明泰铝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	Henan Mingtai Al.Industrial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Mtalco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马廷义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雷鹏	乔亚雷
联系地址	河南省巩义市回郭镇开发区	河南省巩义市回郭镇开发区
电话	0371-67898155	0371-67898155
传真	0371-67898155	0371-67898155
电子信箱	mtzqb601677@126.com	mtzqb601677@126.com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河南省巩义市回郭镇开发区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51283
公司办公地址	河南省巩义市回郭镇开发区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51283
公司网址	www.hngymt.com
电子信箱	mtly@hngymt.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明泰铝业	601677

六、公司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2015年6月9日
注册登记地点	巩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410100000036734
税务登记号码	豫国税巩义字410181170508042号
组织机构代码	17050804-2
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公司营业执照变更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15年1月6日和6月26日在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发布的临2015-002、临2015-032号公告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	3,239,602,948.23	2,992,145,487.67	8.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715,167.51	50,593,273.74	87.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83,650,876.94	42,543,464.28	96.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6,356,340.62	807,279,828.59	-161.4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 比上年度末 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43,988,097.67	2,767,479,889.61	2.76
总资产	4,426,947,241.17	5,228,220,272.63	-15.33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13	76.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13	76.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 益(元/股)	0.20	0.11	81.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2	2.00	增加1.42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3.02	1.68	增加1.34个百分点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 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90,509.1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 补助除外	1,947,00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2,831,614.5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21,512.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31,247.3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66,935.22	
所得税影响额	-3,685,138.59	
合计	11,064,290.57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5 年上半年，公司继续遵循“团结、拼搏、求实、创新”的企业精神，本着对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负责任的态度，创新工作思路，积极提升经济效益、创造企业价值，推动公司转型升级。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精细内部管理，严格实施内部成本管控、节能降耗，使得总体成本同比有所下降。同时，公司不断优化产品结构，提升产品毛利率，积极开辟新的销售市场，加大产品出口力度，总体销售量及销售收入同比增加。加之，公司合理进行资金管理，汇兑收益、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同比均有所增加，实现了经济效益的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重大项目的实施进度。2015 年 4 月 15 日，中国证监会依法受理了公司提交的《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2015 年 6 月，公司收到了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根据反馈意见的要求，公司与中介机构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及时组织有关材料，在规定的期限内报送中国证监会。同时，公司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精度交通用铝板带项目”进展顺利。目前，该项目的核心生产设备 3300mm 热粗轧+2800mm 单机架热精轧机组（简称“1+1”热连轧生产线）已完成安装试投产运行，提升公司产能的同时，公司产品的技术指标及精度也迈上了新的台阶，对推进公司向高端装备制造企业战略转型升级具有重大意义。另外，2015 年 6 月份公司相继获得了 GJB9001B-2009 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和《中国船级社工厂认可证书》，为公司拓展军工领域及船舶领域相关市场打下坚实基础。

2015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324,928.5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8.1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71.52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87.21%。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总收入	3,249,285,655.44	3,005,245,903.80	8.12
营业收入	3,239,602,948.23	2,992,145,487.67	8.27
营业成本	3,010,048,443.59	2,833,241,696.94	6.24
销售费用	59,132,316.42	44,306,596.28	33.46
管理费用	64,474,793.00	43,906,128.26	46.85
财务费用	-18,001,782.86	3,178,016.58	-666.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6,356,340.62	807,279,828.59	-161.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177,423.97	-641,658,998.22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832,279.60	-346,281,037.22	-
研发支出	4,526,339.34	1,856,443.47	143.82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销售数量增加使得国内销售运输费、自营出口费用增加及摊销股权激励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摊销股权激励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人民币对美元汇率上升及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大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回银行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回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增加所致。

2、其他

(1) 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2014年11月24日,公司召开的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决定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6,500万股募集资金投资“年产2万吨交通用铝型材项目”。2015年4月15日,中国证监会依法受理了公司提交的《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2015年6月,公司收到了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根据反馈意见的要求,公司与中介机构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及时组织有关材料,在规定的期限内报送中国证监会。

(2) 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2015年上半年度,公司充分发挥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效应,以成本管控为重点,以精细化管理为抓手,着力降本、拓量、增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年产2万吨交通用铝型材项目”的申报审批工作进展顺利,“高精度交通用铝板带项目”的核心设备“3300mm热粗轧+2800mm单机架热精轧机组”顺利完成建设试投产运行,严格实施了既定计划。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 年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 年增减 (%)
工业	3,189,691,938.98	2,970,122,087.98	6.88	7.70	5.48	增加 1.95 个 百分点
商业	35,330,892.35	33,920,788.56	3.99	191.10	208.69	减少 5.47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 年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 年增减 (%)
铝板带	2,798,626,938.88	2,633,715,293.46	5.89	8.19	6.32	增加 1.66 个 百分点
铝箔	416,693,164.53	363,145,197.54	12.85	9.54	5.81	增加 3.07 个 百分点
电	9,702,727.92	7,182,385.54	25.98	42.92	13.46	增加 19.22 个百分点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国内销售	2,065,697,887.56	-1.23
出口销售	1,159,324,943.77	31.38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业务遍布全国各地，主要销售区域为中原地区、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同时由于公司产品拥有明显的质量与价格优势，在国际市场上具有较强的竞争力，产品出口到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韩国及欧洲一些国家和地区。

(三) 核心竞争力分析**1、 规模优势**

铝板带箔加工属于典型的资金密集型行业，具有明显的规模经济特征。随着铝加工行业的竞争加剧和行业的不断整合，规模化将成为铝加工企业发展的必然趋势。2014 年公司实际产量达到 40 万吨以上，近年来，公司总产量始终位居行业前列。

2、铝锭供应优势

河南省发展铝工业的天然优势以及产业集聚效应为公司带来了明显的成本优势。公司所在的河南省，多年来一直是全国铝锭产量较高的省份之一，每年产量约占国内总产量的 1/4。在公司 200 公里范围内，铝锭供应商更是在 10 家以上，年产能超过 300 万吨。优越的地理位置减少了铝锭采购的运输费用，而且为公司采取按日持续批量采购铝锭创造了条件，确保公司所需的铝锭在任何时候都充足供应。

3、政策优势与产业集群优势

公司所处河南省，铝工业为本省的支柱产业之一，也是政府重点扶持的产业，拥有良好的政策环境。《河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明确提出改造提升河南省传统优势产业，突破高水平铝合金和高端铝加工技术瓶颈，发展轨道交通、电子、汽车等领域高端铝加工产品，推动铝加工企业集聚发展。

公司所在的河南省巩义市回郭镇已经形成颇具规模的铝加工产业集群，公司是该产业集群的领军企业，并于 2009 年被认定为“河南省重点产业集群龙头示范企业”。产业集群模式有利于公司近距离获取铝加工行业发展新模式、新概念、新市场，降低原材料成本和人力资源成本。集群内企业的相互协作和竞争，不断促进公司开发新产品、开拓新市场、发展新模式，核心竞争力不断增强。政策优势与产业集群优势为公司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和源源不断的发展动力。

4、技术优势

公司十分重视技术研究和产品开发工作，被认定为河南省企业技术中心、河南省铝板带箔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目前公司已开发出电子印刷用 CTP 版基生产技术、热轧 PS 版基生产技术、电子箔生产技术、5 系合金板生产技术等，独立的研发中心及持续研发能力，使公司牢牢抓住行业发展的最新热点和动向，并促进公司铝板带箔技术研发成果的迅速产业化。

5、产品优势

产品质量及品牌优势可以有效促进公司销售和效益的增长，同时提升公司企业形象。公司产品涵盖了 1 系、3 系、4 系、5 系、6 系、7 系和 8 系铝合金等多品种、多规格的产品系列，拥有产品厚度从 0.008mm 到 300mm 的不同规格、不同牌号、不同状态的铝板、铝带、铝箔，能够满足不同行业、不同客户的多元化需求。同时公司十分重视质量管理，公司已经通过“ISO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建立了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并于 2015 年 6 月份相继获得了 GJB9001B-2009 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和《中国船级社工厂认可证书》，为公司拓展军工领域及船舶领域相关市场打下坚实基础。公司致力于 CTP 版基、电子箔、

复合铝板带箔等几种代表铝轧制行业尖端技术的高附加值、高精度、高成长性、高性能产品的研发与生产。

6、人才优势

铝加工生产不仅要求企业具备成熟的产品技术管理能力和精细的现场管理水平,而且还需要在工艺设计、设备调试、生产操作方面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专业团队,以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公司从事铝板带箔加工有十多年的历史,拥有一批高素质、高技能的员工队伍,积累了丰富的专业生产经验。人才优势成为公司参与市场竞争的重要优势。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28 日与南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荥阳市城市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郑州南车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合资合同》，公司拟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10,000 万元，与上述三家公司共同出资设立“郑州南车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主要业务为轨道交通车辆生产与制造、轨道交通车辆及高速动车组检修（特种设备除外）；轨道交通装备技术服务、售后服务、配件销售；轨道交通项目建设。（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本次投资由南车四方股份公司主导发起，本公司作为第二大股东参股郑州南车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持有其 16.67%的股权。

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15 日支付郑州南车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首批投资款 5,000 万元。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金额 (元)	期初 持股 比例 (%)	期末 持股 比例 (%)	期末账面价值 (元)	报告期损益 (元)	报告期所有者 权益变动 (元)	会计 核算 科目	股份 来源
巩义市义瑞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97,500,000.00	65	65	97,500,000.00	209,111.56	209,111.56	长期 股权 投资	投资 设立

巩义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5,000,000.00	0.37	0.37	5,000,000.00	271,765.90	271,765.9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收购
合计	102,500,000.00	/	/	102,500,000.00	480,877.46	480,877.46	/	/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的说明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河南特邦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出资 9,750 万元，与公司股东马廷义先生、雷敬国先生、马跃平先生、王占标先生共同发起设立巩义市义瑞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5,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办理各项小额贷款；办理中小企业发展、管理、财务等咨询业务；省主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2014 年，公司收购巩电热力 90.4% 股权，巩电热力原持有巩义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0.41% 的股权。

2、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投资类型	资金来源	签约方	投资份额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购买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中国银行巩义支行	334,000,000.00 (累计)	2015.1.1-2015.6.18	银行理财产品	354,710.00	354,710.00	否
购买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农业银行巩义支行 回郭镇分理处	54,000,000.00 (累计)	2015.1.4-2015.4.9	银行理财产品	115,772.60	115,772.60	否
购买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中国银行 郑州高新区支行	145,000,000.00 (累计)	2015.1.16-2015.5.22	银行理财产品	221,890.49	221,890.49	否
购买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交通银行铁道支行	100,000,000.00	2015.1.12-2015.2.12	银行理财产品	424,657.53	424,657.53	否
购买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交通银行陇海路支行	100,000,000.00	2015.1.12-2015.4.15	银行理财产品	1,299,452.05	1,299,452.05	否
购买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交通银行陇海路支行	50,000,000.00	2015.1.23-2015.4.3	银行理财产品	527,397.26	527,397.26	否
购买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兴业银行郑州分行	70,000,000.00	2015.2.3-2015.3.5	银行理财产品	299,178.08	299,178.08	否
购买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交通银行铁道支行	50,000,000.00	2015.2.13-2015.3.19	银行理财产品	237,534.25	237,534.25	否
购买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交通银行陇海路支行	25,000,000.00	2015.2.13-2015.5.14	银行理财产品	314,383.56	314,383.56	否
购买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交通银行铁道支行	50,000,000.00	2015.2.13-2015.5.14	银行理财产品	628,767.12	628,767.12	否
购买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交通银行铁道支行	50,000,000.00	2015.3.3-2015.4.7	银行理财产品	244,520.55	244,520.55	否
购买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交通银行铁道支行	50,000,000.00	2015.3.5-2015.4.7	银行理财产品	230,547.95	230,547.95	否
购买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兴业银行郑州分行	70,000,000.00	2015.3.5-2015.6.8	银行理财产品	929,178.08	929,178.08	否
购买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交通银行铁道支行	50,000,000.00	2015.3.12-2015.4.14	银行理财产品	235,068.49	235,068.49	否
购买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交通银行铁道支行	50,000,000.00	2015.3.27-2015.4.28	银行理财产品	227,945.21	227,945.21	否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购买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交通银行铁道支行	50,000,000.00	2014.4.7-2015.7.6	银行理财产品	641,095.89		否
购买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交通银行陇海路支行	100,000,000.00	2015.4.10-2015.5.12	银行理财产品	455,890.41	455,890.41	否
购买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交通银行陇海路支行	100,000,000.00	2015.4.16-2015.7.16	银行理财产品	1,296,438.36		否
购买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交通银行铁道支行	50,000,000.00	2015.5.15-2015.6.16	银行理财产品	206,027.40	206,027.40	否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的说明

2015 年 1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可滚动使用不超过 2.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5 亿元自有资金适时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并授权经营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具体办理实施相关事项。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报告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1	首次发行	113,548.64	10,874.18	85,402.73	33,409.33	高精度交通用铝板带项目
合计	/	113,548.64	10,874.18	85,402.73	33,409.33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变更原因及募集资金变更程序说明
铝板带箔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是	70,290.00		23,953.32	否	终止					详见变更项目情况
合计	/	70,290.00		23,953.32	/	/		/	/	/	/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使用情况说明			<p>经 2014 年 8 月 1 日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终止实施原项目“铝板带箔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并变更为“高精度交通用铝板带项目”。</p> <p>原项目中新增冷轧机组提高了公司的产能，主要用于铝箔开坯，所生产的铝箔坯料属于中间产品，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但是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6 月份该冷轧机的实际产量为 58,520.267 吨、57,029.339 吨、59,147.613 吨和 28,413.46 吨，节约了公司外购坯料的成本。原项目中其他改造设备是在原有的设备基础上增加了整形、控制、清洗功能，设备分散在现有各生产线的不同环节，与公司现有的生产线结合在一起，提高了产品品质或改善了生产条件，对公司生产起到了间接的促进作用，没有形成单独的生产能力，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p> <p>因原项目终止，该项目最终形成固定资产 23,565.43 万元，每年折旧约 2,360 万元。影响税后利润 1,770 万元。</p>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变更投资项目资金总额										
变更后的项目名称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项目拟投入金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变更项目的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项目进度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高精度交 通用铝板 带项目	铝板带箔生产 线技术改造项 目	50,870.46	10,874.18	18,767.02	是			36.89%		
合计	/	50,870.46	10,874.18	18,767.02	/		/	/	/	/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说明

公司原募投项目“铝板带箔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外部的宏观经济和市场环境发生改变。为了避免继续按计划实施募投项目而发生无法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经过考察论证后，公司本着审慎和效益最大化的原则终止原项目，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为“高精度交通用铝板带项目”。2014年7月1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2014年8月1日，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关于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 称	业务 性质	权益 比例 (%)	注册 资本	总资 产	净资 产	2015年 半年度 营业 收入	2015年 半年度 营业 利 润	2015年 半年度 净 利 润	主要 经营 活 动	是否 报 告 期 内 取 得
郑州明 泰实 业有 限公 司	铝制 品加 工	75	7,000.00	99,925.92	44,836.70	129,848.07	4,091.45	3,181.19	铝合金、有色金属材、有色金属带材及其他有色金属加工材的生产与销售。	否
河南特 邦特 国际 贸易 有限 公司	贸易	100	2,000.00	3,492.94	2,099.66	4,398.44	61.64	45.63	销售铝、铜、钢材、氧化铝、木材、电器、橡胶、塑料、纺织品、日用百货；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家法律法规禁止或者应经审批的项目除外）。	否

巩义市 义瑞小 额贷款 有限公 司	非银 行类 金融 机构	65	15,000.00	16,935.58	16,784.81	968.27	41.89	32.17	办理各项小额贷款；办理中小企业发展、管理、财务等咨询业务；省主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否
河南巩 电热力 股份有 限公司	电力	90.4	5,310.00	18,747.27	4,826.05	5,891.01	1,131.58	1,131.46	热力供应；煤矸石、劣质煤发电。	否
郑州明 泰交通 新材料 有限公 司	交通 用材 加工	100	10,000.00	0	-4.29	0	-0.69	-0.69	生产制造：交通用型材、棒材、管材；销售：铝板、铝带、铝箔、铝棒、轨道交通用铝型材、轨道交通用车体及大部件、汽车配件、机电产品配件；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或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5、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经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5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以公司总股本 41,775.6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15 年 5 月 7 日实施完毕。

(二)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	---

三、其他披露事项**(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一、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4 年 10 月 22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详见 2014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临时公告。
2014 年 11 月 27 日，公司获悉中国证监会已对公司报送的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确认无异议并进行了备案。	详见 2014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临时公告。

2014年11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相关事项的议案。	详见2014年11月2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临时公告。
2014年12月15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相关事项的议案。	详见2014年12月16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临时公告。
2014年12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股权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2014年12月15日为授予日,向184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1,675.6万股限制性股票。	详见2014年12月17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临时公告。
2014年12月31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详见2015年1月6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临时公告。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巩义市强发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购买材料	市价		356.00	0.13	承兑汇票		
合计				/	/	356.00	0.13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选择与关联方(而非市场其他交易方)进行交易的原因					采购运输便利,正常市场选择。					
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无					
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程度,以及相关解决措施(如有)					不存在依赖。					

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马廷义、马廷耀、雷敬国、王占标、化新民、马跃平、李可伟	签署了《关于避免与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详见招股说明书。	长期有效	否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马廷义	本人保证本人及下属企业不以任何形式非经营性占用明泰铝业的资金，具体包括：不接受明泰铝业为本人及下属企业垫支工资、福利等成本费用和其他支出；不接受明泰铝业以直接或间接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资金拆借、提供委托贷款、委托投资、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代偿债务）提供资金。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明泰铝业、明泰铝业的其他股东有权根据本承诺函依法申请强制本人履行上述承诺，并赔偿明泰铝业的全部损失；同时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归明泰铝业所有。	长期有效	否	是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通过健全和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持续推动公司制度化、流程化管理，公司治理结构不断完善，规范运作水平进一步提升。

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2,579
---------------	--------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马廷义	0	105,916,800	25.35	0	无		境内 自然 人
雷敬国	-3,500,000	31,976,800	7.65	0	无		境内 自然 人
王占标	0	29,624,700	7.09	0	质押	11,680,000	境内 自然 人
马廷耀	0	28,836,300	6.90	0	质押	7,100,000	境内 自然 人
马跃平	0	18,840,400	4.51	0	无		境内 自然 人
李可伟	0	17,764,400	4.25	0	质押	10,300,000	境内 自然 人
化新民	0	17,340,400	4.15	0	无		境内 自然 人
中原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约定购回 式证券交易专用 证券账户	6,500,000	6,500,000	1.56	0	无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大数据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957,743	5,957,743	1.43	0	无		未知
柯强	2,787,409	2,787,409	0.67	0	无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马廷义	105,916,800	人民币普通股	105,916,800				
雷敬国	31,976,800	人民币普通股	31,976,800				
王占标	29,624,700	人民币普通股	29,624,700				
马廷耀	28,836,300	人民币普通股	28,836,300				
马跃平	18,840,400	人民币普通股	18,840,400				
李可伟	17,764,400	人民币普通股	17,764,400				
化新民	17,340,400	人民币普通股	17,340,400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专用证券账户	6,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5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大数据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957,743	人民币普通股	5,957,743				
柯强	2,787,409	人民币普通股	2,787,40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马廷耀系马廷义之兄，化新民系马廷义妻弟，李可伟系马廷义外甥，构成关联关系。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万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杜有东	50			详见《公司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
2	王利姣	30			详见《公司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
3	郝明霞	30			详见《公司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
4	雷 鹏	30			详见《公司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
5	孙军训	30			详见《公司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
6	刘 杰	30			详见《公司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
7	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其他骨干员工	1,475.6			详见《公司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东均为股权激励对象，分别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以及其他骨干员工。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雷敬国	董事	35,476,800	31,976,800	-3,500,000	个人原因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43,508,091.26	875,599,546.0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74,966,626.40	369,897,468.69
应收账款		397,483,358.15	360,676,248.07
预付款项		41,370,079.04	530,031,665.7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361,837.48	28,537,224.1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84,297,588.87	962,228,222.5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8,845,275.82	533,061,109.66
流动资产合计		2,632,832,857.02	3,660,031,484.7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157,829,854.93	144,669,236.5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5,000,000.00	5,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82,279,138.05	996,153,794.89
在建工程		424,878,546.95	236,507,633.38
工程物资		680,619.59	691,887.95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0,927,152.57	79,339,940.50

开发支出			
商誉		6,562,841.69	6,562,841.69
长期待摊费用		89,166.58	142,666.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864,459.79	31,261,274.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68,002,604.00	67,859,512.2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94,114,384.15	1,568,188,787.84
资产总计		4,426,947,241.17	5,228,220,272.6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6,000,000.00	286,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00,000,000.00	1,520,000,000.00
应付账款		221,771,450.88	206,389,661.49
预收款项		61,840,708.50	49,211,936.8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6,812,292.88	37,999,681.99
应交税费		17,648,403.53	56,442,476.3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508,040.00	
其他应付款		95,393,159.46	102,413,828.5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54,000.00	954,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8,982,393.42	25,009,577.08
流动负债合计		1,400,910,448.67	2,284,421,162.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037,666.66	5,514,666.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71,665.45	2,529,479.8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209,332.11	8,044,146.55
负债合计		1,408,119,780.78	2,292,465,308.8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17,756,000.00	417,75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88,178,181.79	1,464,609,541.2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5,788,913.38	85,788,913.3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52,265,002.50	799,325,434.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43,988,097.67	2,767,479,889.61
少数股东权益		174,839,362.72	168,275,074.1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18,827,460.39	2,935,754,963.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426,947,241.17	5,228,220,272.63

法定代表人：马廷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军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继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7,463,430.93	702,632,407.4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45,141,625.38	312,355,835.83
应收账款		451,852,114.11	392,809,742.05
预付款项		41,669,926.53	468,003,557.2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609,102.78	3,691,282.06
存货		856,591,427.51	632,877,903.7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8,552,537.73	509,580,596.39
流动资产合计		2,163,880,164.97	3,021,951,324.8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19,453,917.96	217,124,622.8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26,054,436.00	622,210,997.32
在建工程		291,285,563.42	120,994,073.95
工程物资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9,312,045.56	47,260,805.7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452,234.18	24,531,906.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60,637,384.54	63,278,535.9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08,195,581.66	1,095,400,942.38
资产总计		3,472,075,746.63	4,117,352,267.2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0,000,000.00	14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60,000,000.00	1,193,000,000.00
应付账款		151,336,415.36	114,667,793.88
预收款项		24,827,258.00	13,621,767.55
应付职工薪酬		26,513,620.55	35,673,732.86
应交税费		6,608,191.13	40,635,775.3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508,040.00	
其他应付款		46,464,048.77	51,287,091.9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4,000.00	404,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6,678,094.35	16,548,894.94
流动负债合计		914,339,668.16	1,605,839,056.5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775,166.66	1,977,166.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71,665.45	2,529,479.8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46,832.11	4,506,646.55
负债合计		918,286,500.27	1,610,345,703.0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17,756,000.00	417,75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88,178,181.79	1,464,609,541.24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5,788,913.38	85,788,913.38
未分配利润		562,066,151.19	538,852,109.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53,789,246.36	2,507,006,564.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472,075,746.63	4,117,352,267.24

法定代表人：马廷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军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继明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249,285,655.44	3,005,245,903.80
其中：营业收入		3,239,602,948.23	2,992,145,487.67
利息收入		9,682,707.21	13,100,416.13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130,082,615.14	2,944,739,135.74
其中：营业成本		3,010,048,443.59	2,833,241,696.9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4,929,320.38	6,359,530.80
销售费用		59,132,316.42	44,306,596.28
管理费用		64,474,793.00	43,906,128.26
财务费用		-18,001,782.86	3,178,016.58
资产减值损失		9,499,524.61	13,747,166.8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22.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810,728.58	3,622,663.4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2,013,768.88	64,132,253.51
加：营业外收入		3,569,102.93	9,442,704.5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607,327.93	6,111,119.57
减：营业外支出		862,841.13	365,828.9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6,818.8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4,720,030.68	73,209,129.09
减：所得税费用		30,853,074.61	18,086,354.1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3,866,956.07	55,122,774.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4,715,167.51	50,593,273.74

少数股东损益		9,151,788.56	4,529,501.1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3,866,956.07	55,122,774.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4,715,167.51	50,593,273.7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151,788.56	4,529,501.1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1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1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_____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_____元。

法定代表人：马廷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军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继明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187,550,894.56	2,235,921,764.00
减：营业成本		2,037,838,885.55	2,124,327,728.07
营业税金及附加		2,519,566.73	3,238,251.85
销售费用		43,163,926.78	27,670,905.05
管理费用		49,795,107.15	35,253,060.33
财务费用		-11,175,712.25	1,908,839.37
资产减值损失		1,936,557.12	1,739,536.5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388,794.28	11,017,061.2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2,861,357.76	52,800,503.98
加：营业外收入		2,057,087.47	2,867,794.6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186,472.47	
减：营业外支出		853,089.70	315,457.3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6,818.8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4,065,355.53	55,352,841.31
减：所得税费用		19,075,713.89	11,868,835.3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989,641.64	43,484,005.9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4,989,641.64	43,484,005.9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马廷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军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继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09,994,042.19	1,632,056,346.3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9,682,707.21	13,100,416.13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4,869,601.95	54,288,042.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558,185.06	7,420,541.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99,104,536.41	1,706,865,345.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02,991,691.93	706,784,436.0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3,543,607.42	7,880,895.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5,516,750.01	87,432,750.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87,649,036.97	35,084,473.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759,790.70	62,402,961.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95,460,877.03	899,585,517.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6,356,340.62	807,279,828.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10,831,614.58	939,822,663.4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0,626.00	3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340,268.00	13,358,295.9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51,472,508.58	953,480,959.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973,572.61	12,201,136.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98,321,512.00	1,554,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8,438,821.6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3,295,084.61	1,595,139,957.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177,423.97	-641,658,998.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	176,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6,714,193.79	15,751,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6,714,193.79	191,751,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0,000,000.00	19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8,881,914.19	12,032,537.2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587,500.00	2,612,5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1,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8,881,914.19	538,032,537.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832,279.60	-346,281,037.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969,376.10	3,142,503.4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77,260.95	-177,517,703.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8,885,352.21	325,944,213.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3,508,091.26	148,426,510.14

法定代表人：马廷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军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继明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65,251,591.85	1,405,044,749.24
收到的税费返还		92,999,911.91	28,037,200.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39,936.34	7,199,955.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65,291,440.10	1,440,281,904.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28,970,461.16	720,423,305.6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0,796,646.20	67,834,931.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393,244.02	20,480,772.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656,525.84	34,578,777.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1,816,877.22	843,317,786.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6,525,437.12	596,964,118.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14,947,806.28	729,179,561.2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762,500.00	7,837,5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840,268.00	6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62,550,574.28	737,082,061.2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023,364.20	7,111,909.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03,321,512.00	1,224,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8,800,000.00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5,344,876.20	1,259,911,909.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7,205,698.08	-522,829,848.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8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4,750,240.60	6,24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4,750,240.60	86,2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0	9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506,784.67	6,613,333.2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4,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506,784.67	360,613,333.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243,455.93	-274,373,333.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657,547.16	1,240,353.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418,735.95	-198,998,709.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8,882,166.88	276,955,613.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8,463,430.93	77,956,903.52

法定代表人：马廷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军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继明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7,756,000.00				1,464,609,541.24				85,788,913.38		799,325,434.99	168,275,074.16	2,935,754,963.7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7,756,000.00				1,464,609,541.24				85,788,913.38		799,325,434.99	168,275,074.16	2,935,754,963.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3,568,640.55						52,939,567.51	6,564,288.56	83,072,496.6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4,715,167.51	9,151,788.56	103,866,956.0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568,640.55								23,568,640.5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3,568,640.55								23,568,640.55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1,775,600.00	-2,587,500.00	-44,363,1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1,775,600.00	-2,587,500.00	-44,363,100.00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7,756,000.00				1,488,178,181.79				85,788,913.38		852,265,002.50	174,839,362.72	3,018,827,460.39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1,000,000.00				1,378,810,055.98				71,475,664.68		676,260,284.66	155,287,582.05	2,682,833,587.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1,000,000.00				1,378,810,055.98				71,475,664.68		676,260,284.66	155,287,582.05	2,682,833,587.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493,273.74	4,305,850.25	14,799,123.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50,593,273.74	4,529,501.18	55,122,774.92
(二)所有者投入和												2,388,849.07	2,388,849.07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388,849.07	2,388,849.07	
(三) 利润分配										-40,100,000.00	-2,612,500.00	-42,712,5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100,000.00	-2,612,500.00	-42,712,5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1,000,000.00				1,378,810,055.98			71,475,664.68		686,753,558.40	159,593,432.30	2,697,632,711.36

法定代表人：马廷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军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继明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7,756,000.00				1,464,609,541.24				85,788,913.38	538,852,109.55	2,507,006,564.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7,756,000.00				1,464,609,541.24				85,788,913.38	538,852,109.55	2,507,006,564.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568,640.55					23,214,041.64	46,782,682.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64,989,641.64	64,989,641.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568,640.55						23,568,640.5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3,568,640.55						23,568,640.55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1,775,600.00	-41,775,6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1,775,600.00	-41,775,6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7,756,000.00				1,488,178,181.79			85,788,913.38	562,066,151.19	2,553,789,246.36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1,000,000.00				1,378,810,055.98				71,475,664.68	450,132,871.26	2,301,418,591.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1,000,000.00				1,378,810,055.98				71,475,664.68	450,132,871.26	2,301,418,591.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84,005.97	3,384,005.97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484,005.97	43,484,005.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0,100,000.00	-40,1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100,000.00	-40,100,000.00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1,000,000.00				1,378,810,055.98			71,475,664.68	453,516,877.23	2,304,802,597.89

法定代表人：马廷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军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继明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1、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前身是 1997 年 4 月由马廷义、马廷耀、化新民三位自然人出资成立的河南明泰铝箔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750 万元,已经巩义市审计师事务所验审字第 35 号企业注册资金审验证明书验证确认,1997 年 5 月更名为河南明泰铝业有限公司。

2002 年 7 月经公司股东会同意增资扩股并新增股东,注册资本变更为 31,500 万元,已经巩义真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巩注会验字(2002)第 133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2007 年 3 月公司股东进行股权转让,公司股东由 7 名增加为 48 名。

2007 年 6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由河南明泰铝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1,500 万元,由股东马廷义等 48 名自然人以其拥有的河南明泰铝业有限公司 2007 年 3 月 31 日的全部净资产出资(全部净资产金额为人民币 516,675,499.89 元,其中:股本 315,000,000.00 元,余额 201,675,499.89 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出资由天健华证中洲(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天健华证中洲验(2007)GF 字第 060001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2009 年 12 月经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增资扩股并新增股东,注册资本变更为 34,100 万元,本次出资由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天健光华验(2009)综字第 060008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2011 年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 6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新增注册资本业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天健正信验(2011)综字第 220012 号验资报告验证。

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10100000036734,并于 2011 年 9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41,775.60 万股,注册资本为 41,775.60 万元,注册地址:巩义市回郭镇开发区,总部地址:巩义市回郭镇开发区,实际控制人为马廷义,集团最终实际控制人为马廷义。

2、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在巩义市范围内依法办理各项小额贷款,小企业发展、管理、财务等咨询业务及其他经批准的业务。一般经营项目:制造空调箔、电缆箔、铜箔、防盗瓶盖带、铝板、铜板。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煤矸石、劣质煤发电;热力供应。

3、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有色金属压延加工行业,主要产品或服务为印刷铝版基(CTP 版基、PS 版基)、合金板类、复合铝板带箔、电子箔、包装箔、其他板带箔材等的生产和销售。

4、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5 年 8 月 25 日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5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郑州明泰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75.00	75.00
河南特邦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巩义市义瑞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65.00	65.00
郑州明泰交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河南巩电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90.40	90.40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个别财务报表

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方式或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作为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

当期损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公允价值。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

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六)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

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

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发放贷款及垫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发放贷款及垫款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当本公司直接向债务人提供资金或服务而没有出售应收款项的意图时，本公司应将其确认为贷款或垫款。发放贷款及垫款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及交易费用的合计金额进行初始确认。

(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6)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7）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其中：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具体量化标准为：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所有者权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 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超过 500.00 万元的应收账款、单项金额超过 100.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	2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 年以上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十一)发放贷款及垫款

公司在进行减值情况的综合评估时，将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贷款进行分组。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一直能正常还本付息，不存在任何影响贷款本息及时全额偿还的消极因素，公司对借款人按时足额偿还贷款本息有充分把握的贷款划分为正常类贷款；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如这些因素继续下去，借款人的偿还能力受到影响，贷款损失的概率不会超过 5%的贷款划分为关注类贷款；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营业收入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需要通过处分资产或对外融资乃至执行抵押担保来还款付息，贷款损失的概率在 30%-50%的贷款划分为次级类贷款；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抵押或担保，也肯定要造成一部分损失，只是因为存在借款人重组、兼并、合并、抵押物处理和未决诉讼等特定因素，损失金额的多少还不能确定，贷款损失的概率在 50%-75%之间的贷款划分为可疑类贷款；借款人已无偿还本息的可能，无论采取什么措施和履行什么程序，贷款都注定要损失，或者虽然能收回极少部分，但其价值也是微乎其微，从公司的角度看，也没有意义和必要再将其作为银行资产在账目上保留下来，对于这类贷款在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应立即予以注销，其贷款损失的概率在 75%-100%的贷款划分为损失类贷款 5 个组合。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贷款损失准备金系根据贷款组合的余额及贷款减值准备计提比例确定。

组合	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正常类贷款	1
关注类贷款	2
次级类贷款	45
可疑类贷款	70
损失类贷款	100

(十二)存货**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1、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2) 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3) 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权益性投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

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五)投资性房地产

1、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3-5	4.75-9.7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6-10	3-5	9.50-16.1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10	3-5	9.50-24.2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3-5	9.50-32.33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

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七)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

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九)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

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年限
软件	5 年	预计经济利益影响期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 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 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 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二十二)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 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 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 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 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 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 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 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 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计算可收回金额, 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 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 与其可收回金额, 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三)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 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接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装修费	3	

(二十四)职工薪酬**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本公司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五)预计负债**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六)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

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对于存在修改条款和条件的情况的，本期的修改情况及相关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七)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八)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1) 外销

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或协议，若合同或协议有明确约定外销商品所有权主要风险转移时点的，按约定确认；若无明确约定的，按《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中对各种贸易方式的主要风险转移时点的规定确认。

公司主要以 FOB 或 CIF 形式出口，在装船后产品对应的风险和报酬即发生转移。公司在同时具备下列条件后确认收入：①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出口销售协议的规定，完成相关产品生产后发货，取得装箱单、报关单、并取得提单（运单）；②产品出口收入货款金额已确定，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并开具出口销售发票；③出口产品的单位成本能够合理计算。

(2) 内销

公司在同时具备下列条件后确认收入：①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协议的规定，完成相关产品生产后发货，获取客户的签收回单或客户系统确认的收货信息；②产品销售收入货款金

额已确定，销售发票已开具，或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③销售产品的单位成本能够合理计算。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二十九)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三十)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三十一)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三十二)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职工薪酬准则	董事会已批准	
长期股权投资准则	董事会已批准	
财务报表列报准则	董事会已批准	

其他说明

财政部于 2014 年陆续颁布或修订了一系列企业会计准则,本公司已按要求于 2014 年 7 月 1 日执行新的该等企业会计准则,并按照新准则的衔接规定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执行新准则对比较财务报表影响说明如下:

(1) 职工薪酬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2014 年修订)的规定,本公司对施行日已存在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按照职工薪酬准则进行追溯调整对公司报告期比较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根据新修订的《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将原成本法核算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纳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权益工具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准则进行追溯调整对公司报告期比较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 财务报表列报准则变动对于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本公司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的列报要求将递延收益单独列报，同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对流动资产列报的要求将预付款项中预付的工程、设备款调整至其他非流动资产列报，并对年初数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列报，追溯调整影响如下：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预付款项	70,658,884.38	52,825,993.40	89,793,035.62	49,511,168.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832,890.98		40,281,866.8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00,000.00		954,000.00
递延收益				6,468,666.66
其他非流动负债	1,700,000.00		7,422,666.66	
合计	72,358,884.38	72,358,884.38	97,215,702.28	97,215,702.28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营改增试点地区适用应税劳务收入）	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0%（或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05,303.94	372,870.22
银行存款	253,002,787.32	258,512,481.99
其他货币资金	290,000,000.00	616,714,193.79
合计	543,508,091.26	875,599,546.0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 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1. 其他货币资金为已质押的定期存单和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标准，期末和期初金额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已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中扣除。

2.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90,000,000.00	490,400,000.00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126,314,193.79
合计	290,000,000.00	616,714,193.79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包括：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交付敞口承兑保证金 209,000,000.00 元办理银行承兑汇票 560,000,000.00 元；郑州明泰实业有限公司交付敞口承兑保证金 81,000,000.00 元办理银行承兑汇票 240,000,000.00 元。

除上述情况外，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不存在其他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3. 货币资金的其他说明：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 332,091,454.74 元，减少 37.93%，主要系本期支付到期银行承兑汇票款项及归还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三)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四)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74,966,626.40	369,897,468.69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374,966,626.40	369,897,468.69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适用 不适用**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900,501,290.87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900,501,290.87	

4、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中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五)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8,563,801.57	100.00	21,080,443.42	5.04	397,483,358.15	381,007,214.67	100.00	20,330,966.60	5.34	360,676,248.0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18,563,801.57	/	21,080,443.42	/	397,483,358.15	381,007,214.67	/	20,330,966.60	/	360,676,248.0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396,162,912.00	7,923,258.23	2.00
1 至 2 年	7,868,970.24	786,897.02	10.00
2 至 3 年	567,935.00	170,380.49	30.00
3 至 4 年	3,281,688.08	1,640,844.04	50.00
4 至 5 年	616,163.05	492,930.44	80.00
5 年以上	10,066,133.20	10,066,133.20	100.00
合计	418,563,801.57	21,080,443.4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49,476.8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5 年 6 月 30 日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第一名	31,501,260.79	7.53	630,025.22
第二名	26,938,876.93	6.44	538,777.54
第三名	23,905,278.53	5.71	478,105.57
第四名	23,743,044.53	5.67	474,860.89
第五名	16,505,283.44	3.94	330,105.67
合计	122,593,744.22	29.29	2,451,874.88

(六)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1,370,079.04	100.00	530,031,665.70	10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41,370,079.04	100.00	530,031,665.70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7,757,340.72	18.75	1 年以内	结算期内
第二名	6,152,123.81	14.87	1 年以内	结算期内
第三名	5,271,820.12	12.74	1 年以内	结算期内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第四名	2,285,928.88	5.53	1 年以内	结算期内
第五名	2,055,804.73	4.97	1 年以内	结算期内
合计	23,523,018.26	56.86		

其他说明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 488,661,586.66 元，减少 92.19%，主要系本期预付原材料铝锭款减少所致。

(七)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八)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九)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1,599,245.50	89.76	55,157,113.39	89.54	6,442,132.11	81,267,890.70	90.06	60,457,212.70	74.39	20,810,678.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029,074.99	10.24	1,109,369.62	15.78	5,919,705.37	8,965,937.91	9.94	1,239,391.74	13.82	7,726,546.1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68,628,320.49	/	56,266,483.01	/	12,361,837.48	90,233,828.61	/	61,696,604.44	/	28,537,224.1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河南中迈永安铝业有限公司	32,877,062.28	32,877,062.28	100.00	※1
山西振兴集团有限公司	22,280,051.11	22,280,051.11	100.00	※2
应收出口退税	6,442,132.11			出口退税款
合计	61,599,245.50	55,157,113.39	/	/

※1、本公司应收河南中迈永安铝业有限公司（简称“中迈永安”）3,287.71 万元，是 2007 年公司为其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巩义支行借款 4,000 万元提供担保，2008 年 1 月因其到期后未能偿还，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巩义支行从公司账户扣划 3,993.46 万元，经追偿后余额为 3,287.71 万元，由于中迈永安经营困难，资金短缺，经减值测试，按应收款项的 100% 计提坏账准备（公司 7 名主要股东已出具承诺：若因承担该笔担保借款的连带清偿责任而给公司带来经济损失，该损失将由 7 名股东承担。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收到 7 名股东转入的款项共计 3,993.46 万元，目前暂挂“其他应付款”科目，用于应收中迈永安款项的备抵）。

※2、本公司预付山西振兴集团有限公司铝锭款，由于山西振兴集团有限公司已停止生产经营多年且无回转迹象，基于谨慎性原则，按应收款项的 100% 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4,470,326.76	89,406.55	2.00
1 至 2 年	1,633,421.56	163,342.16	10.00
2 至 3 年	82,000.00	24,600.00	3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0,000.00	5,000.00	50.00
4 至 5 年	31,528.78	25,223.02	80.00
5 年以上	801,797.89	801,797.89	100.00
合计	7,029,074.99	1,109,369.6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484,984.6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5,068,906.08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846,2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担保款	32,877,062.28	32,877,062.28
铝锭款	22,280,051.11	22,280,051.11
诉讼执行款		24,000,000.00
暂付款	3,783,688.43	7,271,892.98
保证金	1,494,000.00	1,536,000.00
备用金	506,178.66	1,290,257.63
应收出口退税	7,687,340.01	978,564.61
合计	68,628,320.49	90,233,828.61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河南中迈永安铝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32,877,062.28	5 年以上	47.91	32,877,062.28
山西振兴集团有限公司	铝锭款	22,280,051.11	5 年以上	32.46	22,280,051.11
应收出口退税	出口退税款	7,687,340.01	1 年以内	11.2	24,904.16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保局	保证金	1,390,000.00	1-2 年	2.03	139,000.00
代付统筹金	暂付款	559,193.30	1 年以内	0.81	11,183.87
合计	/	64,793,646.70	/	94.41	55,332,201.42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 21,605,508.12 元，减少 23.94%，主要系义瑞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贷款本金诉讼执行款追回所致。

(十)存货**1、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2,138,480.82		122,138,480.82	96,053,049.13		96,053,049.13
在产品	647,466,693.83	1,356,713.68	646,109,980.15	538,815,369.33	182,803.12	538,632,566.21
库存商品	275,946,461.53	907,815.33	275,038,646.20	283,457,580.27	1,950,666.30	281,506,913.97
委托加工物资	41,010,481.70		41,010,481.70	46,035,693.19		46,035,693.19
合计	1,086,562,117.88	2,264,529.01	1,084,297,588.87	964,361,691.92	2,133,469.42	962,228,222.50

2、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182,803.12	1,356,713.68		182,803.12		1,356,713.68
库存商品	1,950,666.30	358,064.47		1,400,915.44		907,815.33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2,133,469.42	1,714,778.15		1,583,718.56		2,264,529.01

3、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150,000,000.00	500,000,000.00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28,227,364.27	32,443,198.11
预缴所得税	617,911.55	617,911.55
合计	178,845,275.82	533,061,109.66

其他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 354,215,833.84 元，减少 66.45%，主要系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十三) 发放贷款及垫款

1、贷款和垫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按组合计提贷款减值准备的贷款和垫款					
五级分类组合的贷款和垫款	174,294,292.69	100.00	16,464,437.76	9.45	157,829,854.93
组合小计	174,294,292.69	100.00	16,464,437.76	9.45	157,829,854.93
单项计提贷款减值准备的贷款和垫款					
合计	174,294,292.69	100.00	16,464,437.76	9.45	157,829,854.93

(续)

种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按组合计提贷款减值准备的贷款和垫款					
五级分类组合的贷款和垫款	150,750,685.27	100.00	6,081,448.71	4.03	144,669,236.56
组合小计	150,750,685.27	100.00	6,081,448.71	4.03	144,669,236.56
单项计提贷款减值准备的贷款和垫款					
合计	150,750,685.27	100.00	6,081,448.71	4.03	144,669,236.56

贷款和垫款种类的说明：

组合中，按余额百分比计提贷款减值准备的贷款和垫款：

账龄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正常类贷款	21,892,500.00	12.56	218,925.00	13,150,000.00	8.72	131,500.00
关注类贷款	124,900,000.00	71.66	2,498,000.00	132,896,185.27	88.16	2,657,923.71
次级类贷款	22,014,968.49	12.63	9,906,735.82	4,500.00		2,025.00
可疑类贷款	5,486,824.20	3.15	3,840,776.94	4,700,000.00	3.12	3,290,000.00
损失类贷款						
合计	174,294,292.69	100.00	16,464,437.76	150,750,685.27	100.00	6,081,448.71

2、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如下：

项目	20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贷款	105,801,792.69	141,600,685.27
附担保物贷款	68,492,500.00	9,150,000.00
贷款和垫款总额	174,294,292.69	150,750,685.27
减：贷款减值准备	16,464,437.76	6,081,448.71
其中：单项计提数		
组合计提数	16,464,437.76	6,081,448.71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57,829,854.93	144,669,236.56

3、逾期贷款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逾期 1 天至 90 天(含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360 天(含 360 天)	逾期 360 天至 3 年(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保证贷款	200,000.00	8,400,000.00	4,500,000.00		13,100,000.00
合计	200,000.00	8,400,000.00	4,500,000.00		13,100,000.00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1 天至 90 天(含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360 天(含 360 天)	逾期 360 天至 3 年(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保证贷款		4,700,000.00	4,500.00		4,704,500.00
合计		4,700,000.00	4,500.00		4,704,500.00

4、贷款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项	组合	单项	组合
期初余额		6,081,448.71		2,085,200.00
本期计提		10,382,989.05		3,996,248.71
本期转出				
本期核销				
本期转回				
期末余额		16,464,437.76		6,081,448.71

(十四)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55,000,000.00		5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55,000,000.00		5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55,000,000.00		5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2、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巩义市农村信用合作社	5,000,000.00			5,000,000.00					0.41	300,626.00
郑州南车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16.67	
合计	5,000,000.00	50,000,000.00		55,000,000.00					/	300,626.00

4、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期增加系对郑州南车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支付首批投资款。

(十五) 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11,579,998.72	1,674,898,698.00	26,880,122.11	21,168,757.32	2,134,527,576.15
2.本期增加金额	32,749,834.51	21,116,247.73	1,514,980.48	773,552.02	56,154,614.74
(1) 购置		2,749,572.65	1,037,373.64	197,214.36	3,984,160.65
(2) 在建工程转入	32,749,834.51	18,366,675.08	477,606.84	576,337.66	52,170,454.09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274,385.11	1,064,260.86	58,394.13	2,397,040.10
(1) 处置或报废		1,274,385.11	1,064,260.86	58,394.13	2,397,040.10
4.期末余额	444,329,833.23	1,694,740,560.62	27,330,841.73	21,883,915.21	2,188,285,150.7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40,042,035.63	967,240,633.31	14,543,342.36	16,547,769.96	1,138,373,781.26
2.本期增加金额	16,427,308.66	50,662,308.72	1,581,826.64	1,158,553.96	69,829,997.98
(1) 计提	16,427,308.66	50,662,308.72	1,581,826.64	1,158,553.96	69,829,997.98
3.本期减少金额		1,210,216.06	931,692.01	55,858.43	2,197,766.50
(1) 处置或报废		1,210,216.06	931,692.01	55,858.43	2,197,766.50
4.期末余额	156,469,344.29	1,016,692,725.97	15,193,476.99	17,650,465.49	1,206,006,012.7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87,860,488.94	678,047,834.65	12,137,364.74	4,233,449.72	982,279,138.05
2.期初账面价值	271,537,963.09	707,658,064.69	12,336,779.75	4,620,987.36	996,153,794.89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4,631,397.40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2015年5月4日子公司河南巩电热力股份有限公司与巩义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签订编号为巩城中00327020115050346055号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取得借款1,600.00万元，期限为12个月，该笔借款由河南巩电热力股份有限公司以原值72,408,087.50元的自有房产做为抵押，由其持有巩义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200万股股权作为质押，同时由其法定代表人邵二报先生提供担保。

(二十)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122,140,047.75		122,140,047.75	143,659,593.75		143,659,593.75
机器设备	302,279,967.93		302,279,967.93	92,547,112.13		92,547,112.13
生产管理系统	300,927.50		300,927.50	300,927.50		300,927.50
营销网站建设	157,603.77		157,603.77			
合计	424,878,546.95		424,878,546.95	236,507,633.38		236,507,633.38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新厂区工程	9,000.00	32,694,738.36	58,301.85	32,688,440.21	64,600.00		100.00	100.00				自有资金
新建综合楼	20,000.00	105,994,939.60	15,880,987.15			121,875,926.75	54.00	80.00				自有资金
新厂区新建气站	400.00	2,188,689.19	74,520.00	2,263,209.19			100.00	100.00				自有资金
生产管理系统		300,927.50				300,927.50		98.00				自有资金
营销网站建设			157,603.77			157,603.77		50.00				自有资金
高精度交通用铝板带项目	64,630.00	58,699,904.29	158,405,307.02	1,077,777.78		216,027,433.53	40.00	60.00				募集资金
明泰科技大厦	11,500.00	2,755,832.30	26,305,146.00		29,060,978.30							自有资金
新上 1850 冷精轧	28,000.00	678,909.05	18,764,792.75			19,443,701.80	80.00	85.00				自有资金
设备改造及安装		33,168,298.79	49,984,287.42	16,079,632.61		67,072,953.60						自有资金
零星工程		25,394.30		25,394.30								自有资金
合计	133,530.00	236,507,633.38	269,630,945.96	52,134,454.09	29,125,578.30	424,878,546.95	/	/			/	/

3、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 188,370,913.57 元，增长 79.65%，主要系高精度交通用铝板带项目开工建设增加所致。

(二十一)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用材料	680,619.59	691,887.95
合计	680,619.59	691,887.95

(二十二)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三)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四)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五)无形资产**1、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1,088,524.82			1,184,199.36	92,272,724.18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7,904,000.00				7,904,000.00
(1)处置	7,904,000.00				7,904,000.00
4.期末余额	83,184,524.82			1,184,199.36	84,368,724.1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2,241,618.60			691,165.08	12,932,783.68
2.本期增加金额	850,297.34			86,623.92	936,921.26
(1)计提	850,297.34			86,623.92	936,921.26
3.本期减少金额	428,133.33				428,133.33
(1)处置	428,133.33				428,133.33

4.期末余额	12,663,782.61			777,789.00	13,441,571.6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0,520,742.21			406,410.36	70,927,152.57
2.期初账面价值	78,846,906.22			493,034.28	79,339,940.50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六)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42,666.60		53,500.02		89,166.58
合计	142,666.60		53,500.02		89,166.58

(二十八)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8,998,219.26	19,749,554.82	83,409,107.72	20,852,276.9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656,224.53	914,056.13
可抵扣亏损				
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	16,464,437.76	4,116,109.44	6,081,448.71	1,520,362.18
应付职工薪酬—工资	10,003,515.42	2,500,878.86	22,429,648.42	5,607,412.10
递延收益	5,037,666.66	1,259,416.67	5,514,666.66	1,378,666.6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54,000.00	238,500.00	954,000.00	238,500.00
其他应付款-业务经费			3,000,000.00	750,000.00
合计	111,457,839.10	27,864,459.79	125,045,096.04	31,261,274.02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折旧	8,686,661.80	2,171,665.45	10,117,919.56	2,529,479.89
合计	8,686,661.80	2,171,665.45	10,117,919.56	2,529,479.89

3、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九)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设备款	68,002,604.00	67,859,512.25
合计	68,002,604.00	67,859,512.25

(三十)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40,000,000.00	270,000,000.00
抵押+担保借款+质押借款	16,000,000.00	16,000,000.00
合计	156,000,000.00	286,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015年5月4日子公司河南巩电热力股份有限公司与巩义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签订编号为巩城中00327020115050346055号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取得借款1,600.00万元，期限为12个月，该笔借款由河南巩电热力股份有限公司以原值72,408,087.50元的自有房产做为抵押，由其持有巩义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200万股股权作为质押，同时由其法定代表人邵二报先生提供担保。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二)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三)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800,000,000.00	1,520,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00	1,520,000,000.00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 720,000,000.00 元，降低 47.37%，主要系本期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三十四)应付账款**1、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169,964,597.54	164,467,357.20
应付工程设备款	51,806,853.34	41,922,304.29
合计	221,771,450.88	206,389,661.49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6,101,215.98	结算期内
第二名	2,493,023.44	结算期内
第三名	1,168,732.85	结算期内
第四名	1,149,407.39	结算期内
第五名	872,000.00	结算期内
合计	11,784,379.66	/

(三十五) 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59,255,389.28	47,744,664.13
1—2 年	1,943,897.77	973,423.62
2—3 年	230,067.12	302,885.21
3 年以上	411,354.33	190,963.85
合计	61,840,708.50	49,211,936.8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1,100,000.00	未到结算期
第二名	449,399.99	未到结算期
第三名	84,960.00	未到结算期
第四名	73,104.75	未到结算期
第五名	50,000.0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757,464.74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十六) 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7,999,681.99	90,493,732.23	101,681,121.34	26,812,292.8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456,194.66	7,456,194.66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7,999,681.99	97,949,926.89	109,137,316.00	26,812,292.8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462,618.42	79,535,952.96	91,918,250.07	10,080,321.31
二、职工福利费		5,185,350.35	5,185,350.35	
三、社会保险费		3,664,827.92	3,664,827.92	

其中：医疗保险费		2,401,201.37	2,401,201.37	
工伤保险费		724,095.98	724,095.98	
生育保险费		539,530.57	539,530.57	
四、住房公积金	717,264.97	80,000.00	131,003.00	666,261.97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819,798.60	2,027,601.00	781,690.00	16,065,709.6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7,999,681.99	90,493,732.23	101,681,121.34	26,812,292.8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905,914.14	6,905,914.14	
2、失业保险费		550,280.52	550,280.52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7,456,194.66	7,456,194.66	

其他说明：

设定提存计划系依据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局规定设定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费提存计划。

(三十七) 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43,802.24	313,414.26
消费税		
营业税	60,438.17	211,177.36
企业所得税	13,620,979.48	53,155,303.38
个人所得税	520,586.43	631,572.88
城市维护建设税	61,412.47	29,223.20
教育费附加	36,127.21	15,737.75
地方教育费附加	24,084.81	10,399.85
印花税	229,876.22	1,409,113.83
土地使用税	1,177,610.45	428,280.81
房产税	773,486.05	238,253.03
合计	17,648,403.53	56,442,476.35

其他说明：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 38,794,072.82 元，降低 68.73%，主要系缴纳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三十八)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九)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508,040.00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计	1,508,04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应付股利的说明：

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规定，公司进行现金分红时，激励对象就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应取得的现金分红在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后由公司代为收取，根据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以 2014 年末总股本 417,756,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共计分配股利 41,775,600.00 元，公司 184 名股权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为 16,756,000.00 股，应计股利 1,675,600.00 元，扣除个人所得税后为 1,508,040.00 元。

(四十) 其他应付款**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暂收款	49,931,923.55	52,283,168.91
保证金	39,934,639.03	39,934,639.03
押金	3,324,462.84	4,864,971.30
未付款	2,202,134.04	5,331,049.35
合计	95,393,159.46	102,413,828.59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马廷义	14,376,470.07	结算期内
马廷耀	5,590,849.46	结算期内
雷敬国	5,590,849.46	结算期内
王占标	5,191,503.07	结算期内
化新民	3,993,463.90	结算期内
合计	34,743,135.96	/

(四十一)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二)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954,000.00	954,000.00
合计	954,000.00	954,000.00

(四十三) 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免抵退税不得免征和抵扣税额	18,982,393.42	25,009,577.08
合计	18,982,393.42	25,009,577.0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四十四) 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五)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四十六)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七)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四十八)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九)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五十) 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468,666.66		477,000.00	5,991,666.66	
减：预计一年内转入利润表的递延收益	-954,000.00			-954,000.00	
合计	5,514,666.66		477,000.00	5,037,666.66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0 年郑州市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300,000.00		50,000.00		2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6 千吨易拉盖料、拉环料生产项目”建设支持资金	3,787,500.00		225,000.00		3,562,500.00	与资产相关
ERP 及 OA 综合平台建设及应用	600,000.00		1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汽车散热器用复合材料技术开发与产业化	1,360,333.33		77,000.00		1,283,333.33	与资产相关
钎焊箔的研究开发与产业化项目	420,833.33		25,000.00		395,833.3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6,468,666.66		477,000.00		5,991,666.66	/

其他说明：

递延收益项目	具体情况
2010 年郑州市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	根据郑开管文【2010】196 号文件，公司收到郑州市高新区财政局拨付的资金 50 万元，专项用于 2010 年郑州市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该项目已于 2013 年完工验收并转入固定资产，公司按照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平均结转收入，2015 年 6 月 30 日结转营业外收入 50,000.00 元。
“年产 6 千吨易拉盖料、拉环料生产项目”建设支持资金	根据郑开会纪【2013】30 号文件，公司收到郑州市财政局拨付的资金 450 万元，专项用于“年产 6 千吨易拉盖料、拉环料生产项目”。该项目已于 2013 年完工验收并转入固定资产，公司按照所购建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平均结转收入，2015 年 6 月 30 日结转营业外收入 225,000.00 元。
ERP 及 OA 综合平台建设及应用	根据豫财企【2010】119 号文件，公司收到河南省财政厅拨付的资金 100 万元，专项用于 ERP 及 OA 综合平台建设及应用项目。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该项目已完工验收并转入固定资产，公司按照所构建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平均结转收入，2015 年 6 月 30 日结转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元。

汽车散热器用复合材料技术开发与产业化	根据豫财教【2013】122号文件，公司收到郑州市财政局拨付的资金154万元，专项用于汽车散热器用复合材料技术开发与产业化项目。该项目已于2013年完工验收并转入固定资产，公司按照所购建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平均结转收入，2015年6月30日结转营业外收入77,000.00元。
钎焊箔的研究开发与产业化项目	根据巩商务字【2013】7号文件，公司收到巩义市财政局拨付的资金50万元，专项用于钎焊箔的研究开发与产业化项目。该项目已于2013年完工验收并转入固定资产，公司按照所购建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平均结转收入，2015年6月30日结转营业外收入25,000.00元。

(五十一) 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17,756,000.00						417,756,000.00

(五十二) 其他权益工具适用 不适用**(五十三) 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462,590,055.98			1,462,590,055.98
其他资本公积	2,019,485.26	23,568,640.55		25,588,125.81
合计	1,464,609,541.24	23,568,640.55		1,488,178,181.7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23,568,640.55元全部系2014年12月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报告期确认的成本、费用。

(五十四) 库存股适用 不适用**(五十五) 其他综合收益**适用 不适用**(五十六) 专项储备**适用 不适用

(五十七) 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5,788,913.38			85,788,913.38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85,788,913.38			85,788,913.38

(五十八)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99,325,434.99	676,260,284.6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99,325,434.99	676,260,284.6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4,715,167.51	50,593,273.7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41,775,600.00	40,1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852,265,002.50	686,753,558.40

未分配利润的其他说明

根据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以 2014 年末总股本 417,756,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共计分配股利 41,775,600.00 元。

(五十九)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225,022,831.33	3,004,042,876.54	2,973,917,763.13	2,826,785,482.88
其他业务	14,580,116.90	6,005,567.05	18,227,724.54	6,456,214.06
合计	3,239,602,948.23	3,010,048,443.59	2,992,145,487.67	2,833,241,696.94

2、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业	3,189,691,938.98	2,970,122,087.98	2,961,780,812.40	2,815,796,967.02

商业	35,330,892.35	33,920,788.56	12,136,950.73	10,988,515.86
合计	3,225,022,831.33	3,004,042,876.54	2,973,917,763.13	2,826,785,482.88

3、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铝板带	2,798,626,938.88	2,633,715,293.46	2,586,722,824.82	2,477,252,769.38
铝箔	416,693,164.53	363,145,197.54	380,406,174.68	343,202,618.40
电	9,702,727.92	7,182,385.54	6,788,763.64	6,330,095.10
合计	3,225,022,831.33	3,004,042,876.54	2,973,917,763.13	2,826,785,482.88

4、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销售	2,065,697,887.56	1,922,777,803.95	2,091,474,137.70	1,979,987,158.60
出口销售	1,159,324,943.77	1,081,265,072.59	882,443,625.43	846,798,324.28
合计	3,225,022,831.33	3,004,042,876.54	2,973,917,763.13	2,826,785,482.88

5、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321,560,773.63	9.93
第二名	230,495,289.52	7.11
第三名	145,738,147.22	4.50
第四名	111,595,230.57	3.44
第五名	74,733,531.82	2.31
合计	884,122,972.76	27.29

(六十)利息收入

项 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1-6 月
利息收入	9,682,707.21	13,100,416.13
其中：贷款利息收入	9,682,707.21	13,100,416.13
利息支出		
合计	9,682,707.21	13,100,416.13

利息收入说明：

利息收入本期发生额比上期发生额减少 3,417,708.92 元，降低 26.09%，主要系贷款业务比上期减少所致。

(六十一) 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510,086.33	663,734.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25,898.87	3,053,547.00
教育费附加	1,255,945.93	1,585,349.71
资源税		
地方教育费附加	837,389.25	1,056,899.78
合计	4,929,320.38	6,359,530.80

(六十二) 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6,412,583.35	1,543,639.31
运输费	40,675,102.57	33,727,168.80
办公费	4,617,619.12	1,704,430.80
折旧费	136,163.22	218,564.24
业务费	1,337,524.81	2,754,566.06
自营出口费用	4,906,679.72	2,801,072.11
其他	1,046,643.63	1,557,154.96
合计	59,132,316.42	44,306,596.28

其他说明：

销售费用本期发生额比上期发生额增加 14,825,720.14 元，增长 33.46%，主要系本期销售数量增加使得国内销售运输费、自营出口费用增加及摊销股权激励费用增加所致。

(六十三) 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35,760,454.51	23,824,042.26
办公费	6,000,569.65	5,200,011.56
税费	6,108,214.51	4,495,900.58
物料消耗	7,276,245.25	3,136,250.16
折旧	4,685,759.74	4,582,812.46
长期资产摊销	1,061,651.28	1,076,305.26
宣传咨询费	2,083,573.72	677,099.23
其他	1,498,324.34	913,706.75
合计	64,474,793.00	43,906,128.26

其他说明：

管理费用本期发生额比上期发生额增加 20,568,664.74 元，增长 46.85%，主要系摊销股权激励费用增加所致。

(六十四)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026,854.19	9,420,037.22
减：利息收入	-8,774,979.14	-1,953,773.22
汇兑损益	-16,381,688.50	-6,072,796.97
承兑贴息		481,060.77
手续费及其他	1,128,030.59	1,303,488.78
合计	-18,001,782.86	3,178,016.58

其他说明：

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比上期发生额减少 21,179,799.44 元，减少 666.45%，主要系人民币对美元汇率上升及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六十五)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834,444.61	3,703,326.02
二、存货跌价损失	1,950,980.17	357,428.07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10,382,989.05	9,686,412.79
合计	9,499,524.61	13,747,166.88

其他说明：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比上期减少 4,247,642.27 元，减少 30.90%，主要系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转回所致。

(六十六)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六十七)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21,512.00	-1,957,884.00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300,626.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	12,831,614.58	5,580,547.45
合计	12,810,728.58	3,622,663.45

其他说明：

投资收益本期发生额比上期发生额增加 9,188,065.13 元，增长 253.63%，主要系理财产品收益增加所致。

(六十八) 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607,327.93	6,111,119.57	1,607,327.9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607,327.93	239,420.03	1,607,327.93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5,871,699.54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947,000.00	3,270,000.00	1,947,000.00
违约金及赔款收入	11,270.00	61,585.00	11,270.00
其他	3,505.00		3,505.00
合计	3,569,102.93	9,442,704.57	3,569,102.9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经济增长奖励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产业化专项资金	6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先进集体贡献杯奖	10,000.00	5,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贴息资金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著名商标企业奖励资金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三项经费		220,000.00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	477,000.00	477,000.00	与资产相关
拆迁补偿款		168,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947,000.00	3,270,000.00	/

(六十九) 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6,818.82		16,818.8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6,818.82		16,818.82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73,000.00	87,000.00	73,000.00
赔偿金	615,372.00		615,372.00
罚款	9,751.43		9,751.43
其他	147,898.88	278,828.99	147,898.88
合计	862,841.13	365,828.99	862,841.13

(七十) 所得税费用**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8,728,130.95	18,230,069.21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24,943.66	-143,715.04
合计	30,853,074.61	18,086,354.17

其他说明：

所得税费用本期发生额比上期发生额增加 12,766,720.44 元，增长 70.59%，主要系本期利润增加导致当期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七十一) 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七十二) 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中收到的现金	8,774,979.14	1,953,773.22
营业外收入中收到的现金	1,479,475.00	2,686,185.00
其他往来	24,303,730.92	2,780,582.84
合计	34,558,185.06	7,420,541.06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中支付的现金	52,610,398.85	42,664,806.69
管理费用中支付的现金	16,318,709.62	9,769,966.53
财务费用中支付的现金	1,128,030.59	1,303,488.78
营业外支出中支付的现金	846,022.31	447,871.65
其他往来	4,856,629.33	8,216,828.27
合计	75,759,790.70	62,402,961.92

3、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货币资金中受限的保证金	326,714,193.79	15,751,500.00
合计	326,714,193.79	15,751,500.00

4、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货币资金中受限的保证金		331,000,000.00
合计		331,000,000.00

(七十三)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3,866,956.07	55,122,774.92
加：资产减值准备	9,499,524.61	14,631,911.5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9,829,997.98	59,108,538.54
无形资产摊销	936,921.26	1,002,305.2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3,500.02	53,500.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90,509.11	-6,279,119.5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22.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942,521.91	6,277,533.7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810,728.58	-3,622,663.4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96,814.23	442,691.5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57,814.44	-586,406.5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4,020,346.54	34,402,147.9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0,534,490.75	25,474,562.44

列)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750,321,265.51	621,254,874.23
其他	23,568,640.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6,356,340.62	807,279,828.5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53,508,091.26	148,426,510.14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58,885,352.21	325,944,213.54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77,260.95	-177,517,703.4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53,508,091.26	258,885,352.21
其中: 库存现金	505,303.94	372,870.2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53,002,787.32	258,512,481.9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3,508,091.26	258,885,352.21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七十四)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90,000,000.00	票据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72,408,087.50	抵押+担保借款
无形资产		
巩义市农村信用联社股权	5,000,000.00	质押借款
合计	367,408,087.50	/

(七十五)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241,877.23	6.1136	13,705,940.63
欧元	1,541.71	6.8699	10,591.40
港币	1,280.00	0.7886	1,009.41
澳元	450.00	4.6993	2,114.68
人民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28,808,330.16	6.1136	176,122,607.27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24,800.00	6.1136	151,617.28
欧元	468,050.00	6.8699	3,215,456.70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七十六)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三)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四)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郑州明泰实业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	铝制品加工	75.00		设立
河南特邦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	贸易	100.00		设立
巩义市义瑞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巩义市	巩义市	非银行类金融机构	65.00		设立
郑州明泰交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荥阳市	荥阳市	交通用材加工	100.00		设立
河南巩电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巩义市	巩义市	电力发电	90.40		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郑州明泰实业有限公司	25.00	7,952,984.76	2,587,500.00	111,459,538.39
巩义市义瑞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35.00	112,598.53		58,746,818.91
河南巩电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9.60	1,086,205.27		4,633,005.43
合计		9,151,788.56	2,587,500.00	174,839,362.73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郑州明泰实业有限公司	63,906.64	36,019.28	99,925.92	54,762.97	326.25	55,089.22	77,430.23	35,106.63	112,536.86	69,725.53	353.75	70,079.28
巩义市义瑞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628.20	16,307.38	16,935.58	150.77		150.77	2,168.38	14,880.12	17,048.50	295.86		295.86
河南巩电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1,308.42	17,438.85	18,747.27	13,921.22		13,921.22	1,755.24	18,133.54	19,888.78	16,194.20		16,194.20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郑州明泰实业有限公司	129,848.07	3,181.19	3,181.19	5,452.45	106,796.09	1,638.39	1,638.39	20,143.94
巩义市义瑞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968.27	32.17	32.17	367.69	1,310.04	100.73	100.73	48.81
河南巩电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5,891.01	1,131.46	1,131.46	111.25	3,223.00	172.85	172.85	916.16

(二)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三)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四)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 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放贷款及垫款、其他流动资产-理财产品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本公司采取限额政策以规避对任何金融机构的信贷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项总额 29.2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对巩义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股权投资，由于巩义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属金融机构，受银监会的持续监管，且盈利能力较强，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发放贷款及垫款是指子公司以自有资金为企业法人或自然人提供低额度贷款的业务，公司设置严格的客户审查及贷款审批流程，严格落实信贷放款控制条件，并与客户签订相应的抵押、担保合同，防止出现不良信贷资产，严格进行贷后跟踪，保证异常情况及时处理，防

止出现不良贷款，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综合评估贷款情况，根据信用风险特征按 5 级分类标准进行分组，计提充分的贷款损失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发放贷款及垫款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其他流动资产-理财产品为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全部为保本型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高，风险可控。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其他流动资产-理财产品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除财务报告十三、(一)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于资产负债表日就上述财务担保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已在财务报告十三、(一)披露。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及证券融资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543,508,091.26	543,508,091.26	543,508,091.26			
应收票据	374,966,626.40	374,966,626.40	374,966,626.40			
应收账款	397,483,358.15	418,563,801.57	418,563,801.57			
其他应收款	12,361,837.48	68,628,320.49	68,628,320.49			
其他流动资产-理财产品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157,829,854.93	174,294,292.69	174,294,292.6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5,000,000.00	55,000,000.00	55,000,000.00			
小计	1,691,149,768.22	1,784,961,132.41	1,784,961,132.41			
短期借款	156,000,000.00	156,000,000.00	156,000,000.00			
应付票据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应付账款	221,771,450.88	221,771,450.88	221,771,450.88			
其他应付款	95,393,159.46	95,393,159.46	95,393,159.46			
小计	1,273,164,610.34	1,273,164,610.34	1,273,164,610.34			

续: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875,599,546.00	875,599,546.00	875,599,546.00			
应收票据	369,897,468.69	369,897,468.69	369,897,468.69			
应收账款	360,676,248.07	381,007,214.67	381,007,214.67			
其他应收款	28,537,224.17	90,233,828.61	90,233,828.61			
其他流动资产-理财产品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144,669,236.56	150,750,685.27	150,750,685.2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小计	2,284,379,723.49	2,372,488,743.24	2,372,488,743.24			
短期借款	286,000,000.00	286,000,000.00	286,000,000.00			
应付票据	1,520,000,000.00	1,520,000,000.00	1,520,000,000.00			
应付账款	206,389,661.49	206,389,661.49	206,389,661.49			
其他应付款	102,413,828.59	102,413,828.59	102,413,828.59			
小计	2,114,803,490.08	2,114,803,490.08	2,114,803,490.08			

(三)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欧元、港币和澳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1) 本年度公司签署的远期外汇合约已全部交割完毕。

(2) 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港币项目	澳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3,705,940.63	10,591.40	1,009.41	2,114.68	13,719,656.12
应收账款	176,122,607.27				176,122,607.27
小计	189,828,547.90	10,591.40	1,009.41	2,114.68	189,842,263.39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151,617.28	3,215,456.70			3,367,073.98
小计	151,617.28	3,215,456.70			3,367,073.98

续：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港币项目	澳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44,205,125.46	11,494.37	1,009.79	2,257.83	144,219,887.45
应收账款	218,575,009.93				218,575,009.93
小计	362,780,135.39	11,494.37	1,009.79	2,257.83	362,794,897.38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151,751.20	3,489,593.58			3,641,344.78
小计	151,751.20	3,489,593.58			3,641,344.78

(3) 敏感性分析：

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对于本公司各类美元、欧元、港币及澳元金融资产和美元、欧元、港币及澳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欧元、港币及澳元升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净利润约 11,344,490.60 元，如果人民币对美元、欧元、港币及澳元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增加净利润约 13,865,488.51 元。

2、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短期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决定全部采取固定利率。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提前偿还借款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财务报告附注九、（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二)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马廷耀	参股股东
雷敬国	参股股东
王占标	参股股东
马跃平	参股股东
化新民	参股股东
李可伟	参股股东
巩义市强发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

(三) 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巩义市强发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	3,559,956.01	3,282,855.21
合计		3,559,956.01	3,282,855.21

(四)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巩义市强发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1,797,507.54	2,110,973.08
其他应付款			
	马廷义	14,376,470.07	14,376,470.07
	马廷耀	5,590,849.46	5,590,849.46
	雷敬国	5,590,849.46	5,590,849.46
	王占标	5,191,503.07	5,191,503.07
	化新民	3,993,463.90	3,993,463.90
	马跃平	2,795,424.73	2,795,424.73
	李可伟	2,396,078.34	2,396,078.34

十二、 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71,174,004.97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授予价 6.00 元，合同剩余期限 29.5 个月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按照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B-S 模型）计算确定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可行权激励对象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解锁的权益工具数量，在股权激励计划实施完毕后，最终预计可解锁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解锁工具的数量一致。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5,588,125.81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3,568,640.55

(三)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一)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28 日与南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车四方股份公司”）、郑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控股公司”）、荥阳市城市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荥阳城投公司”）签署了《郑州南车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合资合同》，公司拟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10,000 万元，与南车四方股份公司、郑州控股公司、荥阳城投公司共同出资设立“郑州南车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本次投资由南车四方股份公司主导发起，本公司作为第二大股东参股郑州南车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持有其 16.67%的股权，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支付首批投资款 5,000 万元。

2、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子公司河南巩电热力股份有限公司以固定资产原值为 72,408,087.50 元的自有房产做为抵押、以巩电热力对巩义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0 万股股权作为质押，同时由其法定代表人邵二报先生提供担保与巩义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城中信用社签订编号为

“00327020115050346055”借款合同，贷款金额 1,600 万元，贷款期限 12 个月，自 2015 年 5 月 4 日至 2016 年 5 月 4 日。

3、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未决诉讼详见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九）中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的说明。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二)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四)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五)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六)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1)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 或者以上；
- 2)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 或者以上。

按上述会计政策确定的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的对外交易收入合计额占合并总收入的比重未达到 75% 时，增加报告分部的数量，按下述规定将其他未作为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纳

入报告分部的范围，直到该比重达到 75%：

1) 将管理层认为披露该经营分部信息对会计信息使用者有用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2) 将该经营分部与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具有相似经济特征、满足经营分部合并条件的其他经营分部合并，作为一个报告分部。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本公司确定报告分部考虑的因素、报告分部的产品和劳务的类型

本公司的报告分部都是提供不同产品和劳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公司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有 6 个报告分部：巩义制造分部、郑州制造分部、金融分部、贸易分部、电厂分部、荥阳制造分部。其中巩义制造分部提供铝板带、铝箔的生产与销售服务，郑州制造分部提供铝板带、铝箔的生产与销售服务，金融分部提供各项小额贷款服务，贸易分部提供铝制品的销售服务，电厂分部提供电力的生产与销售服务，荥阳制造分部尚未营业。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巩义制造分部	郑州制造分部	金融分部	贸易分部	电力分部	荥阳制造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218,755.09	129,848.07	968.27	4,398.44	5,891.01		34,932.31	324,928.57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199,595.67	118,911.26	968.27	4,398.44	1,054.93			324,928.57
分部间交易收入	19,159.42	10,936.81			4,836.08		34,932.31	-
二. 营业费用	210,348.55	125,606.48	925.38	4,337.61	4,759.54	0.69	34,521.69	311,456.56
其中：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资产减值损失	193.66	50.00	743.16	-23.00	-13.87			949.95
折旧费和摊销费	4,589.26	1,583.81	27.20	12.36	869.41			7,082.04
三. 利润总额（亏损）	8,406.54	4,241.59	42.89	60.83	1,131.47	-0.69	410.62	13,472.01
四.所得税费用	1,907.57	1,060.40	10.72	15.21			-91.41	3,085.31
五.净利润（亏损）	6,498.97	3,181.19	32.17	45.62	1,131.47	-0.69	502.03	10,386.70
六. 资产总额	347,207.57	99,925.92	16,935.58	3,492.94	18,747.27		43,614.56	442,694.72
七.负债总额	91,828.65	55,089.22	150.77	1,393.28	13,921.22	4.29	21,575.45	140,811.98
八. 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1. 资本性支出								
2.								

本公司各经营分部的会计政策与在“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所描述的会计政策相同。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6,792,043.25	39.85			186,792,043.25	164,576,407.04	40.23			164,576,407.0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1,581,411.49	60.07	16,912,261.74	6.01	264,669,149.75	244,551,830.29	59.77	16,318,495.28	6.67	228,233,335.0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0,921.11	0.08			390,921.11					
合计	468,764,375.85	/	16,912,261.74	/	451,852,114.11	409,128,237.33	/	16,318,495.28	/	392,809,742.0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63,282,179.55	5,265,643.59	2.00
1 年以内小计	263,282,179.55	5,265,643.59	2.00
1 至 2 年	5,266,534.13	526,653.41	10.00
2 至 3 年	491,224.68	147,367.40	3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002,509.48	1,501,254.74	50.00
4 至 5 年	338,105.27	270,484.22	80.00
5 年以上	9,200,858.38	9,200,858.38	100.00
合计	281,581,411.49	16,912,261.7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93,766.4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5 年 6 月 30 日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与本公司关系
第一名	186,792,043.25	39.85		子公司
第二名	26,938,876.93	5.75	538,777.54	客户
第三名	23,905,278.53	5.10	478,105.57	客户
第四名	23,743,044.53	5.07	474,860.89	客户
第五名	16,505,283.44	3.52	330,105.67	客户
合计	277,884,526.68	59.28	1,821,849.67	

(二)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5,157,113.39	95.39	55,157,113.39	100		55,157,113.39	93.33	55,157,113.39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24,929.37	4.54	58,702.59	2.24	2,566,226.78	3,903,199.02	6.60	247,886.96	6.35	3,655,312.0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2,876.00	0.07			42,876.00	35,970.00	0.06			35,970.00
合计	57,824,918.76	/	55,215,815.98	/	2,609,102.78	59,096,282.41	/	55,405,000.35	/	3,691,282.0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河南中迈永安铝业有限公司	32,877,062.28	32,877,062.28	100.00	※1
山西振兴集团有限公司	22,280,051.11	22,280,051.11	100.00	※2
合计	55,157,113.39	55,157,113.39	/	/

※1、本公司应收河南中迈永安铝业有限公司（简称“中迈永安”）3,287.71 万元，是 2007 年公司为其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巩义支行借款 4,000 万元提供担保，2008 年 1 月因其到期后未能偿还，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巩义支行从公司账户扣划 3,993.46 万元，经追偿后余额为 3,287.71 万元，由于中迈永安经营困难，资金短缺，经减值测试，按应收款项的 100% 计提坏账准备（公司 7 名主要股东已出具承诺：若因承担该笔担保借款的连带清偿责任而给公司带来经济损失，该损失将由 7 名股东承担。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收到 7 名股东转入的款项共计 3,993.46 万元，目前暂挂“其他应付款”科目，用于应收中迈永安款项的备抵）。

※2、本公司预付山西振兴集团有限公司铝锭款，由于山西振兴集团有限公司已停止生产经营多年且无回转迹象，基于谨慎性原则，按应收款项的 100% 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597,379.37	51,947.59	2.00
1 年以内小计	2,597,379.37	51,947.59	2.00
1 至 2 年	17,550.00	1,755.00	10.0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0,000.00	5,000.00	5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624,929.37	58,702.5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89,184.37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担保款	32,877,062.28	32,877,062.28
铝锭款	22,280,051.11	22,280,051.11
暂付款	1,941,119.30	3,414,788.68
备用金	622,686.07	420,380.34
保证金	104,000.00	104,000.00
合计	57,824,918.76	59,096,282.41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河南中迈永安铝业有限公司	担保款	32,877,062.28	5 年以上	56.86	32,877,062.28
山西振兴集团有限公司	铝锭款	22,280,051.11	5 年以上	38.53	22,280,051.11
代付统筹金	暂付款	559,193.30	1 年以内	0.97	11,183.87
郑州潮徽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暂付款	300,000.00	1 年以内	0.52	6,000.00
上海四恩绩效管理技术有限公司	暂付款	250,000.00	1 年以内	0.43	5,000.00
合计	/	56,266,306.69	/	97.31	55,179,297.26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应收子公司郑州明泰交通新材料有限公司款项 42,876.00 元。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19,453,917.96		219,453,917.96	217,124,622.86		217,124,622.8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219,453,917.96		219,453,917.96	217,124,622.86		217,124,622.86

1、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郑州明泰实业有限公司	78,324,622.86	2,329,295.10		80,653,917.96		
河南特邦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巩义市义瑞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90,000,000.00			90,000,000.00		
河南巩电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28,800,000.00			28,800,000.00		
合计	217,124,622.86	2,329,295.10		219,453,917.96		

2、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四)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67,265,702.69	2,025,054,445.25	2,210,685,468.17	2,109,061,024.70
其他业务	20,285,191.87	12,784,440.30	25,236,295.83	15,266,703.37
合计	2,187,550,894.56	2,037,838,885.55	2,235,921,764.00	2,124,327,728.07

2、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业	2,167,265,702.69	2,025,054,445.25	2,210,685,468.17	2,109,061,024.70
商业				
合计	2,167,265,702.69	2,025,054,445.25	2,210,685,468.17	2,109,061,024.70

3、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铝板带	1,758,030,069.34	1,655,685,556.87	1,822,842,989.28	1,780,369,534.32
铝箔	226,998,440.28	198,957,680.02	246,243,559.07	227,125,435.87
铝卷加工费	182,237,193.07	170,411,208.36	141,598,919.82	101,566,054.51
合计	2,167,265,702.69	2,025,054,445.25	2,210,685,468.17	2,109,061,024.70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销售	1,551,945,595.62	1,443,278,694.89	1,708,202,092.12	1,611,073,758.94
出口销售	615,320,107.07	581,775,750.36	502,483,376.05	497,987,265.76
合计	2,167,265,702.69	2,025,054,445.25	2,210,685,468.17	2,109,061,024.70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第一名	321,560,773.63	14.70
第二名	230,495,289.52	10.54
第三名	188,835,112.98	8.63
第四名	90,226,082.00	4.12
第五名	62,647,907.16	2.86
合计	893,765,165.29	40.86

(五)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762,500.00	7,837,5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21,512.00	-1,434,3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	11,947,806.28	4,613,861.21
合计	19,388,794.28	11,017,061.21

其他系理财产品收益。

(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1-6 月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4,989,641.64	43,484,005.9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936,557.12	1,739,536.5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	45,419,669.79	40,940,028.43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1-6 月
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472,893.50	556,326.7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169,653.65	-1,289.6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418,322.49	5,372,979.6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388,794.28	-11,017,061.2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79,672.38	2,085,486.3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57,814.44	-586,406.5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5,245,498.75	-28,697,438.8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5,346,076.56	-105,649,022.7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38,429,209.95	648,736,973.44
其他	21,239,345.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6,525,437.12	596,964,118.1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8,463,430.93	77,956,903.5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8,882,166.88	276,955,613.3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418,735.95	-198,998,709.86

十七、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90,509.1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 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 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 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47,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 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 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		

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2,831,614.5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21,512.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31,247.3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3,685,138.5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66,935.22	
合计	11,064,290.57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2	0.23	0.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2	0.20	0.20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备查文件目录	上述文件的备置地点：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董事长：马廷义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5 年 8 月 25 日